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教务处文件

院教字[2025]2 号

关于做好我校 2024 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处室：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高等学校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4〕146 号）文件要求，为做好我校 2024 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及申报基数

按照文件精神，我校 2024 年可申报的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类别及申报基数如下：

我校 2024 年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基数

项目类别		基数
专业类	服务新兴产业特色专业（群）	8
	专业教学资源库	
课程与教材类	一流核心示范金课	
	优质教材	
师资类	教学创新团队	
	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	
实验实训类	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校企合作生产性共建共享实训基地	
教学研究类	教学研究项目	
改革示范类	信息化标杆校	教育厅评审确定
	职教出海建设项目	
高等职业教育优秀教材奖		3
高等继续教育项目	教学与管理研究项目	1
	在线精品课程建设	1~2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数字化标杆校建设	1
	非学历继续教育品牌建设项目	1

备注：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项目单独组织申报和评审立项工作，立项项目纳入 2024 年度质量工程。

二、申报要求

1.请各二级学院、处室认真学习项目申报指南(附件 2)，根据学院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与推进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群建设的需求，积极组织申报。

2.项目申报数量，校内不设限额，未推荐为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的将作为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

3.已在省级质量工程中立项的在研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同类型项目。

4. 因学术不端行为受到学校或者相关部门查处的老师和以往省级质量工程建设终止或撤项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项目。

5.其他相关要求参照2024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指南。

6.请以二级学院为单位依据相关时间节点将申报材料、申报汇总表（附件5）于1月27日前发送至邮箱：Mfee226@163.com。

三、时间节点与流程安排

1.2025年1月9日，科研办发布申报通知及指南。

2.2025年1月10日--2025年1月24日，二级学院根据项目申报通知和申报指南的要求组织申报。

3.2025年1月25日--2025年1月27日，科研办受理申报项目，拟订评审方案，经校学术委员会审定后实施。

4.2025年2月5日--2025年2月9日，科研办按照《2024 年度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形式审查规范》对申报项目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5.2025年2月10日--2025年2月14日，科研办按照评审方案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推荐）。

6.2025年2月15日，校学术委员会对评审（推荐）结果进行审议。

7.2025 年 2 月 16 日，院务会对推荐结果进行审定。

8.2025 年 2 月 17 日--2025 年 2 月 19 日，推荐结果公示。

9.2025 年 2 月 20 日--2025 年 2 月 25 日，项目材料及学校推荐公文上传至安徽省高等学校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信息系统 。

四、其他要求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严格按照《2024 年度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指南（高职和继续教育）》要求填写项目书及参照《2024 年度省级质量工程形式审查规范》填写项目名称，填写不规范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请各单位按时上交材料，学校将严格按照申报指南中的相关规定进行评审和推荐。

附件

1.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高等学校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2.2024 年度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指南（高职和继续教育）

3.2024 年高职和继续教育质量工程项目申报书

4.2024 年度省级质量工程形式审查规范

5.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汇总表

教务处

2025 年 1 月 9 日